

20世纪50年代末,城市中心的一条小巷深处,一面高高的围墙里,每到傍晚,就传出深沉忧郁的小提琴声。贫民家出身的小男孩林子青被小提琴声深深吸引,每到这个时候,就来到围墙外聆听,并用孩童的动作演绎曲子,用符号记录下音符。围墙里拉琴人楚天明,是一位解放初期从维也纳归国的小提琴演奏家,他发现小男孩对小提琴的痴迷和音乐天赋后大为惊异。但他们错过了一生中最重要时刻的知遇。

“文革”中,楚天明家被抄、人被带走,那把小提琴也被造反兵团头目刘队长抄走。林子青在红卫兵司令邓卫东的帮助下,雨夜中险象环生躲过刘队长的盘查,终于偷回这把小提琴。

林子青把小提琴带到乡下外公家,外公年轻时是一名武林高手,他从小就让林子青跟自己习武。林子青在宁静的乡村,武功和小提琴水平大为长进。大自然给他的心灵注入了无尽的音乐源泉。

林子青再也离不开小提琴,他想拥有一把自己的小提琴,然而家庭的贫寒却成了他不能实现的奢望。父亲林柏荣说什么也不愿意儿子学小提琴,他想起了林子青的爷爷和自己的悲惨身世,自己的反革命身份和贫穷的家境。

林子青为了买小提琴,和父亲去拉“架架车”。在这漫长和难以忍受的煎熬中,第一天下来,林子青的意志就彻底崩溃了。但父亲默默无语、坚韧的精神和对儿子的爱,深深地震撼了林子青。在漫长的苦难中,他的意志品质得到了磨砺,并触发、开启了他音乐创作的心扉之门。后来,“架架车”被刘队长勒令停运,林父怒砍“架架车”,林子青买琴的希望彻底破灭了。

国民党少将的孙女周缙,目睹林子青拉“架架车”和林父怒砍车情景,心中充满同情爱怜。她和林子青是同班同学,一次放学回家路上,她受到学校“头霸王”的欺辱,林子青奋勇相助,被打得鼻青脸肿,但他的拼命劲头最终让那些人四散逃离。这让周缙内心一直充满感激,她对林子青音乐的天赋和顽强的精神充满敬慕钦佩。看着陷入绝望中的林子青。她找到闺中密友“摩登”借走了小提琴。

楚天明被折磨得奄奄一息送回来,刘队长指派反革命份子的林父去照管他。林子青夜里将小提琴悄悄送还给楚天明,万念俱灰的楚天明见到失而复得的小提琴喜极而泣。当听了林子青的小提琴演奏,楚天明陷入深深遗憾、懊悔之中。不久,楚天明含恨离开人世,弥留之际,他将小提琴送给林子青,并说出了这把意大利小提琴的惊天秘密。

一天,林子青和弟弟拉“架架车”在火车站接客。深夜,遇见了从上海潜逃来的小提琴演奏家李维思,林子青把他送到一个僻静秘密的地方。

林子青有一把小提琴的消息不胫而走,刘队长想起了被偷走的那把意大利小提琴,在林子青拉琴的时候,他突袭了林子青家。

一个夜晚,林子青在郊外河畔拉琴,被哈尔滨

本书以第二人称叙述。小说主人公“你”名叫李云宾,是一名来自偏僻农村的年轻大学生。故事发生在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初的南方省会城市H城。

卷一 前史

在大学里的一次舞会上,李云宾与一名不知名姓的女生邂逅,在不加克制的冲动中献出了自己的初吻。事后,他深感羞愧,并为此悔恨不已。

他回想自己的过去:为了远离家乡在城市里扎根,他和家乡的初恋女友李娜只肯保持一种似有似无、若即若离的关系,表现得无不精明而世故。但是,现在,他开始走向堕落了。

跟那个年代的很多年轻人一样,李云宾的梦想是成为一名作家,在文学上有一番建树。他参加了学校里的文学社,经常与同系的蔡强、林伟谈文学、谈人生,由此结下了深厚的友谊。

在渴望成为作家的同时,李云宾也渴望着爱情。远离家乡和亲人,在陌生城市独自成长的生活,让他时常感到孤独。在大学里,他曾暗恋过一个女生,却遭到了奚落。这使他受到了不小的刺激。他写信跟父亲要了钱,暑假里去海边作了一趟漫无目的旅行,释放着青春和成长的烦恼。

事实上,一直以来,他的父亲以一种忧虑而关切的目光在关注着他的成长。

还是在舞会上,李云宾认识了外语系的韩小雅。很快地,他们相恋了,并初尝禁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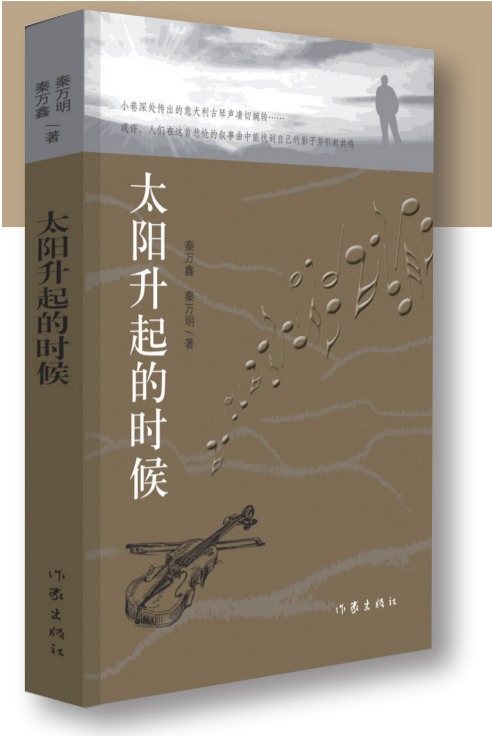
有一年寒假里,林伟意外身亡。失去了好朋友,令李云宾感到悲痛万分,并开始思考生命的意义。他与林伟生前的朋友凯杰成为了好朋友。在美术学院上学的凯杰,同样来自偏远小镇,却是一名崇尚前卫艺术的激进青年。他们相互吸引,交往越来越密切。

李云宾向杂志社投稿,得到了一位年轻编辑的赏识。杂志社请他去参加笔会。他在作家圈里遭遇了各种文学观念的碰撞,但因改稿失败,又回到了自我批判、自我摸索的状态里。

随着相互了解的深入,李云宾与小雅之间的矛盾开始出现。他们相处得并不好,并时常发生争吵。小雅毕业以后,被分配回老家的一个小镇上教书。相隔两地,两人之间的关系变得更为微妙而脆弱。李云宾试图从这种恋人关系中抽身而退,但又找不到合适的理由。

在一次酒后,李云宾背上了小雅,与同班的一名女同学上了床。事后,他向小雅坦白了自己的所作所为。没想到,小雅居然原谅了他。

转眼间就到了毕业前夕。在一次文学社的活动中,李云宾被外语系女生苏虹主动追求。他感到理想中的爱情终于来到了自己面前。在几经内心挣扎之后,他奋不顾身地投入到这一段新的恋情中。但是,命运之神伸出了作弄之手,当他准备



姑娘李小红听见。她已经是具有一定水准的小提琴手。这个将军之女在军区大院用父亲的手枪对着一个羞辱他的大男孩开了枪,惹下大祸,躲到这座城市。她被林子青创作的乐曲征服了,尤其是这把小提琴的琴声更是让她惊叹不已。正当她全神倾注聆听时,几个小混混对她挤眉弄眼,招到呵斥后转而把怒气撒向正在拉琴的林子青,强行把他赶走,然后又调戏李小红。林子青见状忍无可忍,回转身来,打得小混混鼠窜而逃。

李小红回家后拉起河畔刚刚听到的曲子,李维思大为惊异。他也在一个夜晚,路过一条小巷听到一个小阁楼上传出这段不知名的小提琴曲。李维思是旧上海一个资本家的儿子。十来岁时,他去了奥地利深造小提琴演奏。读大学的哥哥则投身延安。新中国成立初期,他和楚天明一同回国。在上海乐团任首席小提琴兼音乐学院任教。“文革”开始,他被“专案组”关押。已是军内高级将领的哥哥冒险救助,使他惊险逃脱,悄悄躲到这西部城市来。此时,他知道小巷拉这段曲子的人和侄女李小红见到的男孩就是一个人。楚天明就在那条小巷,他现在怎么样了?还有那把意大利小提琴?他让侄女去那条小巷找到了林子青。

李维思见到林子青,竟然就是那晚拉“架架车”的小伙子,不由得更加喜爱。得知了楚天明的噩耗,李维思悲痛万分。林子青的音乐天赋让李维思大为震惊,他不顾自己还处在危险中,决定教授林子青学习小提琴。

李小红在小巷的出现,林子青拉琴渐渐疏远了昔日的小伙伴。小伙伴们对林子青嫉妒生恨,他们要教训教训林子青,他们撞毁小巷一个学过

■长篇小说

《诞生》(故事梗概)

向小雅摊牌时,却得知小雅已经怀孕了。

李云宾明知自己将永久性地背负道德的十字架,却依然一意孤行。他已经无药可救地爱上了苏虹,为此他准备好了接受命运的惩罚。面对男友再次的背叛行为,小雅与李云宾平静地分手,显得意外的冷静而坚强。

为了爱情,李云宾决定留在H城工作。通过一番努力,他终于如愿以偿地被分配到了H城的一家报社上班。

卷二 那年

新生活开始了。但是,作为一个在农村长大的青年,李云宾很不适应在城市里的生活。由于收入微薄,他在经济上时常陷于困境。为了增加收入,李云宾与老家来的初中同学租了百货公司的柜台搞合伙经营,但由于没有经验,又缺少资金,他们的生意很快便以失利告终。更要命的是,他为此又债务缠身。

他以那些曾经历经困顿的文学艺术大师为榜样,以此来激励自己。他尝试着苦行僧一般的生活方式,节衣缩食,每天下了夜班后不顾身体疲劳、通宵达旦地写作。

对于文学艺术的热爱和追求,构成了李云宾和凯杰内心的精神屏障,用以抵抗外部世界的动荡。通过凯杰,李云宾又结识了林尚楠等文艺青年。他们时不时地聚在一起,观看凯杰的现场创作,谈文学、艺术、哲学、宗教等。青春的热情、真挚与时代的迷惘、空虚交织在他们的生活中。

也许因为李云宾过于忙碌了,或者是因为他太专注于自己的精神世界,苏虹和他的关系开始出现裂缝。作为一个年轻女孩,苏虹显然还不能理解他的这一切。她是大学里的“校花”,身边不乏各种追求者,而且她还有着年轻女孩那种贪图时髦和享乐的性格特点。

不幸的事情终于发生了。那年10月份的一天,苏虹向李云宾提出了分手,并坦言自己喜欢上了另一个人,是她的一次舞会上认识的。他试图挽回这段爱情,但苏虹去意已决。

这就像是一个玩突般的循环,又像是一部肥皂剧的劇情:一个年轻人在舞会上认识了一个女生,然后就背叛了自己的女友;后来,他的女友在舞会上认识了另一个年轻人,也背叛了他。难道这就是人们所说的“报应”?李云宾感觉到了命运对他的讽刺。

■长篇小说

《太阳升起的时候》(故事梗概)

武术、以打架出名的“蚊子”和林子青比武。僻静处一个空地上,林子青面对他们,自小在外公那里学得的武功本可以取胜,但在的一瞬间,他看见了李小红,怕她因此受到伤害。他又想到了父亲的反革命身份,想到自己如果胜了,他们决不会善罢甘休,从此他学琴不得安宁。他强忍愤怒,在矛盾犹豫中,被“蚊子”打倒在地。

李小红对林子青的音乐天赋充满了钦佩崇拜,对他的处境充满同情爱怜。她处处无微不至地关爱他。在李小红心中,有一种强者帮助弱者的心理满足。而在她不经意娇纵地叫他“街娃”时,林子青瞬间脸色大变,愤怒不已。李小红吓呆了,她这才感受到林子青平静自卑的外表下一颗自尊的心。

风云变幻莫测,上海“专案组”跟踪到了李维思住地,李维思和林子青被抓。关键时刻,李小红拨通了军内专用电话,警备区司令部全副武装的军车出现在巷口。

大难过后,李小红要回北京了。站台前,两人挥手惜别,列车开启之时,李小红神秘地塞给林子青一封信。

李维思也不得不离开这座城市去了新疆。林子青陷入深深失落中。这时,邓卫东出现了。这位领袖式的学生人物,因父亲读大学参加过三青团的档案被查出,也被打出革命阵营。林子青在邓卫东的帮助下,阅读了大量的中外文学名著,在文学上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武斗结束,工宣队进驻学校,队长正是造反兵团刘队长。刘队长为了打压学生,对昔日在武斗中有救命之恩的邓卫东也不放过,又对校花周缙心怀不轨。

上山下乡开始了,林子青、邓卫东、周缙来到小山村。失落愤怒的情绪在知青中蔓延。在邓卫东的策动下,一个山堰口,知青痛打了工宣队刘队长。

在农村,邓卫东和林子青参与知青与农民的大规模械斗,邓卫东被打翻在地,林子青也身陷险境。生产队长方大嫂及时赶到,强行在武装部长手里救出二人。

队长方大嫂,一个心地善良、性格泼辣的农村少妇,丈夫在部队多年,她独自一人带着小女儿过日子。知青的到来让她在原始落后的山村感受到一种新意,她对知青充满关爱。林子青在一次山洪中,凭借自己超群的水性救起她的小女儿,这让大嫂对他更加另眼相待。

农村少女王秀华,这个队里唯一在县里上初中,因父亲去世辍学回乡的少女,暗自爱恋上林

就这样,他又回到了一个人的生活里。

陷于失恋痛苦中的李云宾接受了林尚楠的帮助,搬出报社集体宿舍,在赵家巷的一个大杂院里独居。

似乎是为了安慰好朋友,凯杰向李云宾坦陈了自己与姨妈的那段暧昧的感情。他们决定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去凯杰老家散散心。

在凯杰家乡的一个小镇上,他们与发廊妹发生了性关系,走向沉沦。

凯杰的情绪很不稳定,因为种种标新立异的行为,他在学校里受到了退学警告。12月的一天,他在学校运动场上做了一个自戕式的行为艺术,像是以此来表示抗议,最后被送进医院治疗,后来就休学了。

失去了凯杰这个朋友,李云宾更加形单影只。他整日彷徨,苦闷不已。寒冬的夜晚,在孤寂的独居生活中,他以写作来排遣内心的挣扎。

新年到来前,李云宾收到了初恋女友李娜的来信,内心受到很大的触动。他知道自己已经不再纯真,他也不可能再回到过去的时光里。所以,他没有作任何回复。他的心像是沉沉睡去了。

农历除夕,李云宾满心疲惫地回到老家,与家人一起过年。他感到自己已经很难真正回到故乡了,但是,他也无法融入城市生活。

正月里,大雪纷飞,他动身返回H城。在火车上,当他想到赵家巷的那间小屋,他突然害怕自己会在那里孤零零地死掉。他害怕自己会孤独地度过一生,却将耻辱留在了人间。

卷三 此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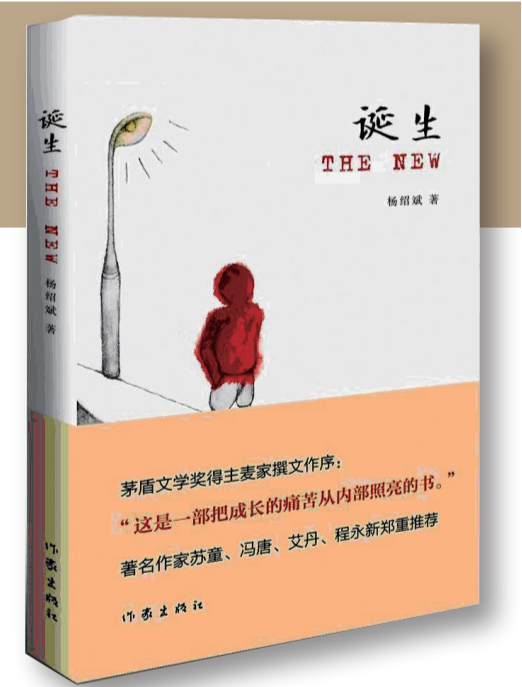
春天来了,李云宾的内心也在渐渐复苏。他的小说开始被杂志社录用,他正在成为一名作家。

他写信给李娜,邀她来H城。李娜如约而至。她在即将嫁人之前,与自己苦苦相思的旧日恋人上了床,仿佛是在向过去告别。

夏天,报社上演了一场权力斗争。尽管李云宾尽力地保持中立,但仍遭到主编贬罚。他被迫离开编辑岗位,去报社门口的接待室里负责接待来访的读者。

虽说他才二十多岁,但他似乎已然成了一个失败者。

在接待室里,李云宾见到了形形色色的人。他接待过一个脸上有着黑色疤痕的男人,正在寻



找他失踪的妻子。他尽力帮助他。但是,后来他得知,这个男人竟然是一起暴力胁迫卖淫案的首犯。他从中窥见了人性的复杂性。

他开始寻求自我救赎。他阅读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传记,尝试从中获得精神升华的源泉。他需要学会宽恕别人的过错,因为他对别人也犯下了同样的过错。

时间已经到了90年代初,李云宾开始梦想去远方,去寻找理想中的“新生活”。H城终究只是一座小城,他不愿想象自己在那里度过青春,消磨掉整个人生,直到垂垂老矣的那一天。

他尝试着离开H城。为此,他开始作各种准备。这时,他的父亲似乎觉察到了儿子的异样,就赶到H城,跟他讲家族往事,谈到了英年早逝、葬在H城的妈妈。父亲的这番回忆,使李云宾的内心深受震动。

冬日里的一天,李云宾去H城江边的山谷里寻找姑妈的埋葬之地。就在那个寂静的山谷里,他分明感到了生命中那种穿越时空而来的奇异的亲情。当他回到万家灯火的城市,感觉自己仿佛已离开许久,正从远方归来……

自述

说来话长,1990年初,那时我才24岁,却已经处于人生的低谷。我试着以小说的方式记录我内心里的伤痛,那就像是一种自我疗伤的方法。回想起来,那种做法有点残酷,就是明明受了伤,却强迫自己不断地凝视自己的伤口。

周缙母亲坚决反对女儿和林子青的恋爱关系,周缙以死抗争。

知青工作组开展整治违反破坏知青政策的不良现象,周缙勇敢检举了已提升为县宣传部部长的蹲点干部,宣传部长被处以极刑,周缙也被破例补招回城。

周缙回城后,经人介绍有了男朋友,慢慢疏远了还在乡下的林子青。小巷小伙伴为林子青不平,为这个群体受到的屈辱而愤怒。他们制造事端痛打周缙男友,周缙束手无策,这时林子青出现了。

大嫂的丈夫回乡探亲,他现已是团部参谋。他带回了李小红与男朋友现阶段的情况,大嫂和丈夫鼓励林子青与李小红重续前好。

林父身患癌症,林子青为给父亲治病,卖掉了楚天明的意大利小提琴。林父得知后,这位一直反对儿子拉小提琴的父亲,拒绝治疗,发疯似的要儿子把小提琴赎回来。风雪交加的清晨,林父强忍病痛,悄悄裹挟着伴随了自己多年的心爱的羊皮袄去了寄卖行。林子青意识到自己犯了大错,情急中他到医院卖血筹钱。好友邓卫东又卖掉新买的自行车。在寄卖行老人的帮助下,小提琴终于失而复得。当林父听到小提琴展现出他们拉“架架车”场景时,不由得阵阵心酸,禁不住老泪纵横。

文革结束,李维思回到上海,在自己学生那里得知了林子青现在的演奏水平,感慨万千,倍感欣慰。遂专程来到林子青家。在看了林子青写的乐谱后大为惊喜。在他的启发下,林子青终于完成了小提琴叙事曲《太阳升起的时候》。

高考恢复,周缙不顾男友强烈反对决定与他分道扬镳。她鼓励林子青一起去参加高考。

李维思回上海后,筹划了一场林子青在这座城市的个人小提琴演奏音乐会,并邀请了国内音乐界资深人士出席。他特别将林子青独奏的叙事曲作为音乐会的重点曲子。李小红得到这个消息悲喜交加,恸哭不已。

演出前的晚上,林子青默默地拿出李小红在乡下给自己带来的奥地利小提琴弦,慢慢地把琴弦装上小提琴,眼泪夺眶而出滴落在琴弦上。

音乐会上,林子青在台上发现了座席上的李小红,四目相望,两人心涌上无限感触。

悲怆的小提琴声在大厅响起,把人们带回到那个年代,琴声向人们讲述小男孩的故事,与贫穷的抗争、对友爱的珍惜、爱情的凄婉、师长的恩情。彷徨迷惘中苦苦的思索,艰难困苦中不屈的精神,痛苦心灵中永存的希望……

李小红在乐曲尾声中深切感受到林子青对自己的情感依旧和无限向往,她忍不住流出心酸幸福的泪水。

全场观众站起身为林子青的演奏响起久久不息掌声时,林子青呆呆地望着,突然他像受伤的野兽一般号啕大哭起来……

《《太阳升起的时候》,秦万鑫、秦万明著,作家出版社2015年7月出版)

周缙母亲坚决反对女儿和林子青的恋爱关系,周缙以死抗争。

知青工作组开展整治违反破坏知青政策的不良现象,周缙勇敢检举了已提升为县宣传部部长的蹲点干部,宣传部长被处以极刑,周缙也被破例补招回城。

周缙回城后,经人介绍有了男朋友,慢慢疏远了还在乡下的林子青。小巷小伙伴为林子青不平,为这个群体受到的屈辱而愤怒。他们制造事端痛打周缙男友,周缙束手无策,这时林子青出现了。

大嫂的丈夫回乡探亲,他现已是团部参谋。他带回了李小红与男朋友现阶段的情况,大嫂和丈夫鼓励林子青与李小红重续前好。

林父身患癌症,林子青为给父亲治病,卖掉了楚天明的意大利小提琴。林父得知后,这位一直反对儿子拉小提琴的父亲,拒绝治疗,发疯似的要儿子把小提琴赎回来。风雪交加的清晨,林父强忍病痛,悄悄裹挟着伴随了自己多年的心爱的羊皮袄去了寄卖行。林子青意识到自己犯了大错,情急中他到医院卖血筹钱。好友邓卫东又卖掉新买的自行车。在寄卖行老人的帮助下,小提琴终于失而复得。当林父听到小提琴展现出他们拉“架架车”场景时,不由得阵阵心酸,禁不住老泪纵横。

文革结束,李维思回到上海,在自己学生那里得知了林子青现在的演奏水平,感慨万千,倍感欣慰。遂专程来到林子青家。在看了林子青写的乐谱后大为惊喜。在他的启发下,林子青终于完成了小提琴叙事曲《太阳升起的时候》。

高考恢复,周缙不顾男友强烈反对决定与他分道扬镳。她鼓励林子青一起去参加高考。

李维思回上海后,筹划了一场林子青在这座城市的个人小提琴演奏音乐会,并邀请了国内音乐界资深人士出席。他特别将林子青独奏的叙事曲作为音乐会的重点曲子。李小红得到这个消息悲喜交加,恸哭不已。

演出前的晚上,林子青默默地拿出李小红在乡下给自己带来的奥地利小提琴弦,慢慢地把琴弦装上小提琴,眼泪夺眶而出滴落在琴弦上。

音乐会上,林子青在台上发现了座席上的李小红,四目相望,两人心涌上无限感触。

悲怆的小提琴声在大厅响起,把人们带回到那个年代,琴声向人们讲述小男孩的故事,与贫穷的抗争、对友爱的珍惜、爱情的凄婉、师长的恩情。彷徨迷惘中苦苦的思索,艰难困苦中不屈的精神,痛苦心灵中永存的希望……

李小红在乐曲尾声中深切感受到林子青对自己的情感依旧和无限向往,她忍不住流出心酸幸福的泪水。

全场观众站起身为林子青的演奏响起久久不息掌声时,林子青呆呆地望着,突然他像受伤的野兽一般号啕大哭起来……

《《太阳升起的时候》,秦万鑫、秦万明著,作家出版社2015年7月出版)

雏形。写作对我来说似乎有着很好的疗效。几个月过去了,我的情绪稳定了,再回头看已经写了几万字的稿子,又觉得这样的小说是幼稚可笑的:叙事找不到方向,又不想脱离自己真实的经历编故事,看起来像是凌乱的日记或笔记。实在写不下去了,我就把它塞进抽屉,开始写短篇小说,一年里大概写了六七篇,后来大部分都发表了。1991年和1993年,我又把《防波堤》改了两稿,但都没有让自己满意,反倒是充满了失败感。

现在我明白了,那时我碰到的真正难题是如何认识自己。那时我太年轻,虽然已经具备一定的写作能力,但还不具备认识自我、认识他人、认识世界的真正能力。如果一个作家都无法准确地认识自己,那么,他到头来也就是个面目模糊、来历不明的人。我不想成为那样一种作家。而要改变这种状况,我只有待,等自己能真正成熟。

2007年,我的前女友从国外回来看我。我们大约已经有17年没见面了,我只知道她在国外,早已结婚生子。我没想到的是,她其实已离婚多年,独自带着孩子,过得并不容易。那年她回国,我们友好地见了面,也为过去给对方带去的伤害道了歉。我感觉到生命中像是有一个轮回完成了。她的出现,让我有了重写《防波堤》的冲动。我感到自己终于可以冷静地面对过去、平静地回忆往事了。

2008年的春天,因为意外地有了一段空闲的时间,我开始动手重写《防波堤》,后来把标题改成《诞生》,至2014年修改完稿。随着思考的深入,我发现我对过去的人和事的怨念已经大大减少了,反倒觉得有很多罪过在我自身。于是,我真正地找到了这部小说的内核。概括起来说,这既是一次对过去的清算,也是一次对自我的清算。一个“新”的人,就是这样从血污里爬出来的。这差不多也就是《诞生》的题旨。

之所以选择用第二人称叙述,我主要是受了J·M·库切的影响。他在自传体小说《青春》中用的是第三人称,好像跟自己完全不相似似的,这个叙述角度给了我巨大的启发。还有,我读过高行健的《灵山》,他那部小说里的人称极为灵活,你、我、他都有,而我尤其喜欢他用第二人称叙述的部分。

正如大家看到的,这是一部作者声称的“半自传体”小说。自传体或半自传体小说首先源自作家的真实经历,它不是自传而是小说的一种,也就是说这真实之中是有虚构的,它的美学追求与小说的追求是一致的。这就像是作家跟自己玩的一种游戏,像是一种针对自我的实验,用自己有限的经历来编造一个故事。这是一种冒险之举,但这样的文体自有其迷人之处。

《《诞生》,杨绍斌著,作家出版社2015年8月出版)